

枣庄市教育局

枣教字〔2022〕3号

枣庄市教育局关于 做好2021学年普通高中学校学生和班级 省市级评优工作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教体局，市直中小学校：

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充分发挥先进模范示范引领作用，教育引导广大高中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按照《山东省高中阶段学校学生和班级省级评优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评优管理办法》）相关规定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现就2021学年优秀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和优秀班集体省、市级评选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评选项目

面向普通高中学校，评选省、市级优秀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

优秀班集体；面向全市中小学校，评选市级优秀班集体。

二、评选范围

省级优秀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优秀班集体的评选范围、条件及程序，严格按照《评优管理办法》执行。本学年体质健康测试和艺术素质测评成绩未达到良好及以上（因病或残疾免予测试的除外）的不能推荐参评省级优秀学生；在学生会、班委会、团组织中担任职务，累计不足 3 个学期的不能推荐参评省级优秀学生干部。市级评优参照省级评优办法执行。

三、评选数量

参照各区（市）普通高中在籍人数、行政班级总数和学校办学情况等因素，普通高中计划推荐省级优秀学生 369 名、优秀学生干部 74 名、优秀班集体 76 个，评选市级优秀学生 746 名、优秀学生干部 150 名。面向全市中小学校（含高中），评选市级优秀班集体 423 个。名额分配兼顾区域内各高中学校，学校名额分配重点向毕业年级倾斜。对因把关审核不严，造成上一年度省优秀学生指标作废的枣庄市第二中学、枣庄市第三中学，本年度推荐数量实施压减。各区（市）、市直学校名额分配数量见附件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（一）上报材料

包括《优秀学生申报表》《优秀学生干部申报表》《优秀班集体申报表》；学校公示照片或截图；区（市、市直学校）审核结果、各类优秀推荐汇总表及公示照片或截图。

各类申报表和汇总表见附件，高中学校省级评优材料电子版可到省教育厅网站“资料下载”专区下载，市级评优可参照使用。

（二）报送方式

1. 省级评优相关材料。普通高中学校评优相关材料通过山东省基础教育管理系统报送，具体要求要求请登录系统查看。系统开放时间为：2022年3月1日—3月31日；同时，以区（市）、市直学校为单位，3月5日前，将各类评优汇总表word版和加盖公章的扫描版报送到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，联系人：亓保芳，电话：3324615，邮箱：qbf1968@126.com。

2. 市级评优相关材料。各类“申报表”由区（市）教体局、市直学校留存。各类汇总表word版和加盖公章的扫描版，以区（市）、市直学校为单位，3月5日前报送到市教育局基教科，邮箱：qbf1968@126.com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严格工作程序。各区（市）教体局、各学校要严格按照《评优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开展工作，将主动公开原则贯穿于宣传、推荐、评选、审核、公示、报送全过程，确保组织实施和评选结果公平公正。

（二）把握工作标准，严明纪律要求。各区（市）教体局、各学校要坚决杜绝推荐、评选过程中的不正之风，自觉接受师生和社会监督。对发现的未按规定条件和规定程序组织推荐的学校，取消本次评选申报资格；经审查不符合评选标准而被取消资格的

学生，其名额不再递补；对把关监管不到位的区（市）、市直学校，将在以后的评选中减少名额分配数量。发现的违纪违法线索，将按照相关纪律要求和干部管理权限提交相关部门予以查处。

（三）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良好氛围。各区（市）教体局、各学校要加大工作宣传力度，将评先树优工作作为推动学校和学生全面发展的重要手段，加大对推荐对象先进事迹宣传，充分发挥先进榜样示范带动作用。

附件：1. 2021 学年省市级优秀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和优秀班集体评选名额分配表

2. 市直学校 2021 学年市级优秀班集体评选名额分配表

3. 高中阶段学校省级优秀学生申报表

4. 高中阶段学校省级优秀学生干部申报表

5. 高中阶段学校省级优秀班集体申报表

6. 高中阶段学校省级优秀学生汇总表

7. 高中阶段学校省级优秀学生干部汇总表

8. 高中阶段学校省级优秀班集体汇总表

枣庄市教育局

2022 年 1 月 11 日

附件 1

2021 学年省市级优秀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 和优秀班集体评选名额分配表

单 位	普通高中					中小学校
	优秀学生		优秀学生干部		优秀班集体	优秀班集体
	省 级	市 级	省 级	市 级	省 级	市 级
滕州市	157	312	31	63	32	156
薛城区	65	122	12	25	12	58
山亭区	23	48	5	10	5	47
市中区	34	67	7	13	7	59
峯城区	31	70	6	13	7	47
台儿庄区	23	60	5	12	5	37
市 直	36	67	8	14	8	19
合 计	369	746	74	150	76	423

附件 2

2021 学年市级优秀班集体评选名额分配表
(市直学校)

学校	优秀班集体推荐数量
枣庄市第三中学	4
枣庄市第十五中学	4
枣庄市实验学校	3
枣庄市立新小学	3
枣庄市实验小学	2
枣庄市第二实验学校	1
枣庄市解放路学校	1
枣庄市特殊教育学校	1

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枣庄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2年1月11日印发
